

2026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命令，研究决定辖区内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

(二)加强党对基层工作的领导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推进辖区内村社、机关、行业及区域化党建工作，贯彻党的统战、民族、宗教、侨台等政策方针，指导群团和人民武装工作，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三)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辖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做好征地拆迁、平台建设、招商引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统计等工作。

(四)按照区域总体规划，负责组织辖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五)统筹协调社会事务，负责辖区内的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民政、残联、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退役军人事务管理、行政审批服务等工作，积极构建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促进社会事业持续发展。

(六)加强财政管理，严格遵守财政法律、法规和财经制度，负责经济社会统计和审计监督工作，建立健全财政财务监督管理机制。

(七)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和司法行政工作，指导村（居）

民委员会工作，组织村（居）民和单位参与村（社区）建设和管理；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应急管理工作，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八)建立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发挥审批服务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支撑作用，统筹协调辖区内派驻机构和派驻人员，依法开展综合执法，调解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纷。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二)社会事务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站）。(三)综合行政执法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四)政法和社会综合治理办公室。(五)经济发展办公室。(六)建设管理办公室。(七)财政和资产管理办公室。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6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本级）。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一）夯实组织基础，做实群体服务

1. 持续筑牢思想根基。深化与市委党校合作，高质量开展党员集中培训，年底前完成辖区党员全覆盖。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纳入党员干部常态化学习，不断丰富教育形式，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依托“品质红梅”公众号，打造“清风红梅”廉洁文化品牌，推动学习教育常态长效。持续推进作风建

设，围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建立完善监督检查、公开通报和考评奖惩等制度，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融入村（社区）、机关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中，使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能长久地发挥积极作用。采取多种措施促进查办案件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对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和焦点问题及时上报、妥善解决。

2. 持续夯实党建基础。擦亮村（社区）党建品牌，做优竹林社区“竹梦先锋林聚益心”、北环新村社区“幸福红心”等示范品牌，推动各村（社区）书记项目年底前如期结项。扎实推进换届筹备，开展工作人员全覆盖部署培训，指导各村（社区）成立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筹备组织机构，规范完成请示批复、人选考察、大会选举等流程。健全应急响应机制，依托街道指挥中心，快速研判、稳妥处置问题。强化党员教育管理，针对流动党员、在职党员、离退休党员及新兴领域党员等不同群体实施分类管理，重点抓实新兴领域党组织规范化建设。

3. 持续做优新就业群体服务。积极落实新就业群体权益保障与关心关爱措施，推动服务模式从“阵地式”向“场景式”转变，服务资源从“分散化”向“集成化”提升，服务内容从“单一化”向“多元化”拓展。通过组织凝聚、平台搭建、激励赋能与服务保障等多措并举，增强新就业群体的职业认同感、归属感与参与感，引导其积极融入基层治理，推动天宁区“奔跑的治理”在红梅街道落地生根，实现与新就业群体的“双向奔赴”。

## （二）筑牢要素基石，促进稳增扩资

1. 注重关键指标系统提升。稳住优势指标。围绕规上工业产值、规上工业增加值、限上批零住餐销售额等正增长指标，保持平稳增长。聚焦劣势指标，强化数据挖掘，适当优化统计结构，加大优质企业招引力度，走访排查异地企业，注重涵养辖区税源。

2. 全力以赴推进项目建设。加强辖区投资项目信息摸排，及时跟踪备案项目，挖掘投资较大的项目；积极对接谋划城中村改造、地下管网更新等发债项目，力争项目落地；积极开展产业招商，招引产业项目落地，全力推动项目新增、投资落地。

3. 加快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当好企业的“金牌店小二”，发挥上级政策和资金的鼓励引导作用，推动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挖掘具有发展潜力的优质科技型企业，引导企业把握机遇走好“专精特新”发展之路。做好街道-天宁时代广场联合发展创新试点工作，持续提升楼宇入驻企业获得感，引领产业转型发展。

## （三）倾听民生诉求，深化普惠服务

1. 民生实事见成效。推行容缺审批机制，依托“个人信用承诺+村（社区）民主评议”模式开展急难型救助；优化“一事一议”审核确认流程。严格落实低保护围政策，细化实施家庭收入抵扣、就业成本扣减等配套措施。以“‘救’筑‘梅’好”品牌为引领，推动社会救助从单一物质救助向“物质+服

务”综合模式转型升级，在保障基本生活的同时，拓展心理疏导、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化服务内容。

2. 社区服务更优质。结合街道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和老年人实际需求，整合盘活社区闲置资源，引入专业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街道养老中心，创新探索“医养结合”服务新模式。新建社区托育中心，引入专业机构提供全日托等多样化服务，探索建立社区互助育儿网络。拓展阵地功能，整合社区资源建设文化室、康复室等活动场所，联合文体部门开展残健融合活动。

3. 窗口服务再升级。围绕加强群众工作、组织动员、依法办事、矛盾调解、应急处突、协调沟通等方面，持续深化社区工作者队伍的履职能力和综合素质，通过“一人一档”记录社区工作者在教育培训、实践锻炼中的真实表现，畅通“能进能出”渠道，着力培养一批懂党建、懂治理、懂服务、会做群众工作的基层社区队伍力量。

#### （四）雕琢城市品质，精建细管并行

1. 建设高品质宜居城市。系统推进城中村改造，全面摸排辖区基础数据，按“一村一策”原则制定科学实施方案与资金测算方案，通过推动朱梅陈地块等重点项目，以点带面激活区域发展活力。根据常州市轨道交通第二期建设规划要求，全力配合保障地铁 5 号线北环站征收与沿线建设任务。根据上级政策，将使用年限超 15 年且经国家复核通过的住宅老旧电梯，纳入 2026 年超长期国债补贴更新范围，按“业主主体、政府引导、依法依规、确保安全”原则，有序推进电梯更新。

2. 打造高颜值美丽街区。加强巡查，对小区内破坏绿化、垃圾堆放、设施破损等行为，如物业服务企业未劝阻制止或未及时报告有关主管部门的，街道执安办将依法处置。结合老小区改造，分批次开展专项整治，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乱搭建、小区外退红线范围内商铺前道板破损等问题。指导加强保洁外包公司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深化服务外包+执法治理，持续提升市容环境卫生。组织开展工地扬尘、垃圾分类等领域专项行动，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3. 构建高水平管理体系。加大各部门联动，通过与公安、交警联动整治，优化执法资源配置，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继续加大对老旧小区管理、菜市场、城中村管理、商业繁华地段的沿街店铺管理薄弱环节的整治力度，做到整治一处，巩固一处，以“一抓到底”的勇气坚决将整治工作进行到底。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加强日常监管，加大环境卫生执法力度，提升管理质量和执法效果，逐步形成市容管理长效机制，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 （五）紧盯重点领域，严守安全防线

1. 强化基层治理。充分发挥综治中心的功能，持续做好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健全完善社会矛盾调处机制、网络舆情监测预警机制，有效落实矛盾分析研判制度，促进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衔接联动，健全诉调、检调、公调对接机制。持续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加大事件流转效率，提高事件办结质效，推进高质量事件的上报，助力社会治理精细化。持

续做好租赁住房一件事，实现跨部门、跨区域、跨层级事项的联勤联动、高效处置提供快速响应能力。

2. 筑牢安全屏障。强化重点时段与关键领域监管，在节假日等重点时段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与安全巡查，加强部门联动；有序推进高层住宅消防系统整改，督促物业加强巡查，及时消除消防隐患。深化社会面小场所治理，依托现有网格体系，持续开展“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摸排起底，针对已摸排出的 72 家“三合一”场所，持续推进整改。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持续推进工业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定期报告和“常安码”扫码自查常态化，积极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和“厂中厂”示范企业建设。

3. 建设平安红梅。扎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进一步在解决问题上下功夫，遵从“事要解决”原则，加强横向联系、纵向沟通、上下畅联、左右协调，推动形成信访联治、矛盾联调、工作联动的格局。强化特殊人群管理，持续推动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工作，落实社区戒毒、康复对象一人一档、一人一管、月访、季访、尿检等各项工作措施，健全刑释解教衔接、接送、建档、安置、帮教、回访“六位一体”的工作模式，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管理。深化重点地区整治，始终保持对电信网络诈骗和其他违法犯罪行为的严打高压态势，以“全民反诈”集中宣传百日行动等为抓手，深入推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和社会治安整治工作。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0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2.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7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2.8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99.4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07.75	本年支出合计	2,507.7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507.75	支出总计	2,507.75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507.75	2,507.75	2,507.75														
001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507.75	2,507.75	2,507.75														
001001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本级）	2,507.75	2,507.75	2,507.75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507.75	2,507.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2.69	1,492.6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	1,492.69	1,492.69				
2010301	行政运行	1,196.62	1,196.62				
2010350	事业运行	296.07	29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70	452.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70	452.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31	64.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98	164.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48.94	148.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47	7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89	62.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89	62.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4	26.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6	12.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19	24.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47	499.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47	499.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74	157.74				
2210202	提租补贴	341.73	341.73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07.75	一、本年支出	2,507.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0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2.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7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2.8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99.4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507.75	支出总计	2,507.75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07.75	2,507.75	2,463.65	44.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2.69	1,492.69	1,448.59	44.1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92.69	1,492.69	1,448.59	44.10	
2010301	行政运行	1,196.62	1,196.62	1,152.52	44.10	
2010350	事业运行	296.07	296.07	29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70	452.70	452.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70	452.70	452.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31	64.31	64.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98	164.98	164.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94	148.94	148.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47	74.47	7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89	62.89	62.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89	62.89	62.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4	26.34	26.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6	12.36	12.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19	24.19	24.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47	499.47	499.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47	499.47	499.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74	157.74	157.74		
2210202	提租补贴	341.73	341.73	341.73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07.75	2,463.65	44.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58.52	2,158.52	
30101	基本工资	302.79	302.79	
30102	津贴补贴	730.84	730.84	
30103	奖金	680.85	680.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94	148.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47	74.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70	38.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19	24.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7.74	157.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94	72.84	44.10
30205	水费	1.10		1.1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31.26	31.26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20.00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11.34	11.3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	3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29	232.29	
30305	生活补助	229.29	229.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0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07.75	2,507.75	2,463.65	44.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2.69	1,492.69	1,448.59	44.1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92.69	1,492.69	1,448.59	44.10	
2010301	行政运行	1,196.62	1,196.62	1,152.52	44.10	
2010350	事业运行	296.07	296.07	29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70	452.70	452.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70	452.70	452.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31	64.31	64.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98	164.98	164.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94	148.94	148.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47	74.47	7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89	62.89	62.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89	62.89	62.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4	26.34	26.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6	12.36	12.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19	24.19	24.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47	499.47	499.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47	499.47	499.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74	157.74	157.74		
2210202	提租补贴	341.73	341.73	341.73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07.75	2,463.65	44.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58.52	2,158.52	
30101	基本工资	302.79	302.79	
30102	津贴补贴	730.84	730.84	
30103	奖金	680.85	680.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94	148.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47	74.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70	38.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19	24.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7.74	157.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94	72.84	44.10
30205	水费	1.10		1.1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31.26	31.26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20.00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11.34	11.3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	3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29	232.29	
30305	生活补助	229.29	229.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0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0.00	2.00	0.00	2.00	3.00	5.00	20.00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9.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8
30211	差旅费	7.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507.7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37.15 万元，增长 15.53%。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2,507.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507.75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07.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7.15 万元，增长 15.53%。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资金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2,507.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507.75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492.69 万元，主要用于

人员经费及运转类公用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08.5 万元，增长 26.0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52.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9.35 万元，增长 4.47%。主要原因是退休费、养老保险等经费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62.89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医疗补助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34 万元，增长 3.86%。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医疗补助等经费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99.4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96 万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经费支出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2,507.7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507.7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07.75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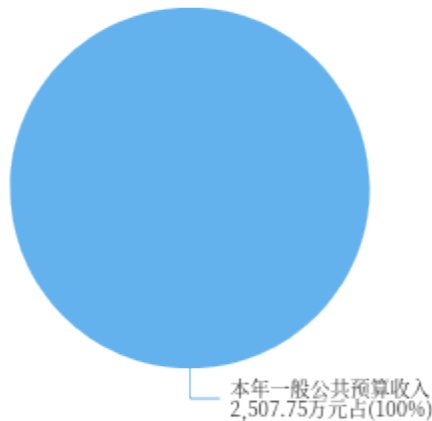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2,507.7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507.75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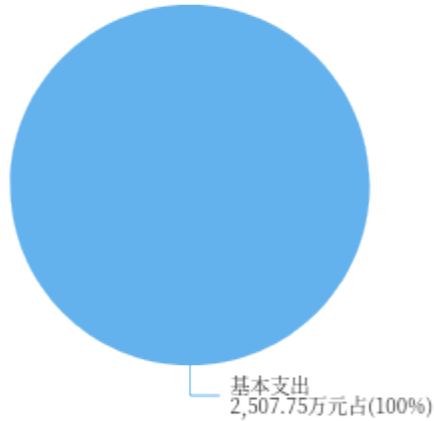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07.7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37.15 万元，增长 15.53%。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资金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507.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37.15 万元，增长 15.53%。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资金增加。

其中：

#####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1. 政府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1,196.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9.82 万元，增长 34.94%。主

要原因是行政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296.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2 万元，减少 0.44%。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经费减少。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64.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2 万元，增长 11.6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64.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8 万元，增长 0.2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48.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1 万元，增长 5.7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74.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5 万元，增长 5.7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6.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9 万元，增长 9.07%。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经费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2.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75 万元，减少 5.72%。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

经费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24.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 万元，增长 3.8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57.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 万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41.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76 万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507.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63.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4.1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07.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7.15 万元，增长

15.53%。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资金增加。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507.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63.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4.1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0%；公务接待费支出 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9.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22 万元，减少 67.35%。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资金减少。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

(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507.75 万元；本部门共 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

**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